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89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0,214,619.1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其预期的收益与风险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债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 指数 A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 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956	00895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00,250,538.74 份	29,964,080.43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注：无。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349,344.58	-343,703.14
2. 本期利润	628,825.99	32,452.5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9	0.001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2,751,910.77	30,053,512.8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2	1.0030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7%	0.08%	0.35%	0.07%	-0.18%	0.01%
过去六个月	1.84%	0.08%	2.13%	0.06%	-0.29%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42%	0.08%	-1.06%	0.11%	1.48%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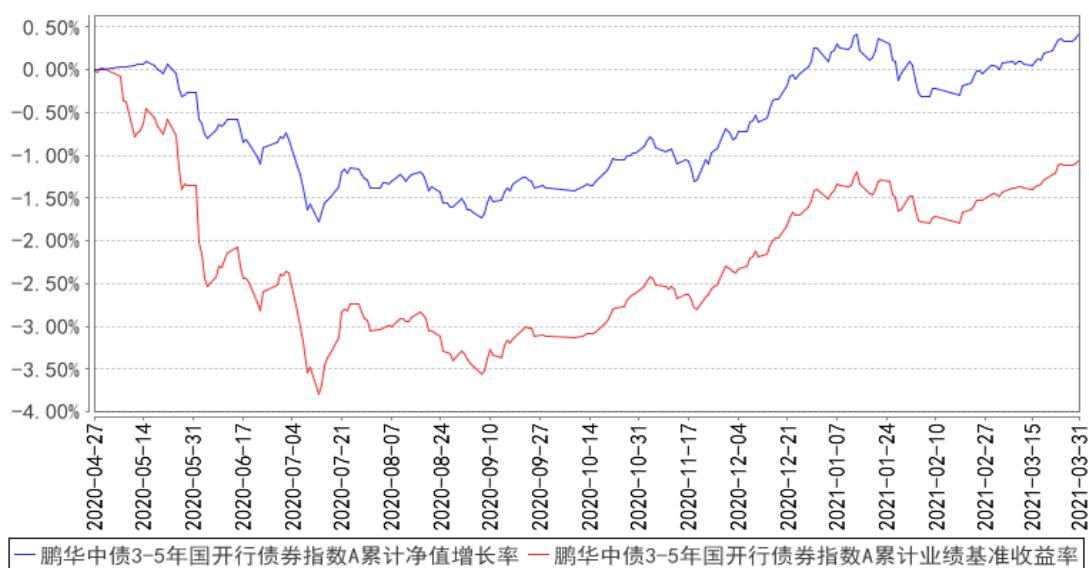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1%	0.08%	0.35%	0.07%	-0.24%	0.01%
过去六个月	1.76%	0.08%	2.13%	0.06%	-0.37%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30%	0.08%	-1.06%	0.11%	1.36%	-0.03%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债-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鹏华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鹏华中债3-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04 月 27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丽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03-05	-	10 年	张丽娟女士，国籍中国，金融学硕士，10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2011 年 6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营销策划部营销策划助理、高级营销策划经理，2015 年 6 月任职于固定收益部，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从事研究分析工作，现任职于公募债券投资部，从事投资研究相关工作。2020 年 02 月担任鹏华丰华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2 月担任鹏华纯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2 月担任鹏华丰腾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2 月担任鹏华丰瑞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8 月担任鹏华招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1 月担任鹏华丰颐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03 月担任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基金基金经

					理，2021 年 03 月担任鹏华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基金基金经理。张丽娟女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发生变动，增聘张丽娟为本基金基金经理。
李振宇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4-27	-	9 年	李振宇先生，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9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曾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从事债券投资研究工作；2016 年 8 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现担任公募债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担任鹏华丰盈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07 月担任鹏华丰惠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2 月至 2018 年 07 月担任鹏华可转债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5 月担任鹏华丰康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05 月至 2019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城保本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6 月至 2019 年 10 月担任鹏华尊享定期开放式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06 月至 2019 年 10 月担任鹏华安益增强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鹏华丰华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3 月担任鹏华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5 月担任鹏华 9-10 年利率发起式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6 月至 2019 年 06 月担任鹏华金城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6 月至 2020 年 10 月担任鹏华尊诚定期开放式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8 月至 2021 年 03 月担任鹏华金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8 月担任 5 年地债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09 月担任丰鑫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担任鹏华 0-5 年利率发起式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4 月担任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7 月担任 0-4 地债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8 月担任鹏华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9 月担任鹏华中债 1-3 隐含评级 AAA 指数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09 月担任鹏华中债-0-3 年 AA+ 优选信用债指数基金基金经理。李振宇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

					发生变动，增聘张丽娟为本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由于受到疫情再度扩散影响，经济环比动能较季节性小幅走弱，工业生产、出口等仍然处于高位，需求修复斜率阶段性有所放缓，与此同时，海外经济复苏较为明显，叠加新的财政政策刺激，通胀预期出现了显著上升。国内货币政策方面，在永煤事件冲击之后于 1 月中旬开始恢复常态。收益率方面，1 月中下旬之后，随着资金从宽松回归中性，以及通胀预期上升，收益率有所上行，随后因资金宽松以及通胀预期有所反复，收益率出现下行。总体而言，利率债曲线上升 20bp 以内，信用债则小幅下行 15bp。

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执行抽样复制并动态优化策略，在控制跟踪误差的前提下，保持组合流动性，业绩表现良好。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类组合净值增长率 0.17%；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类组合净值增长率 0.11%；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类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 0.35%；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类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 0.3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自 2021 年 02 月 19 日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期间出现连续二十个（或以上）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17,861,000.00	96.07
	其中：债券	617,861,000.00	96.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732,678.81	2.29
8	其他资产	10,544,140.75	1.64
9	合计	643,137,819.5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无。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17,861,000.00	97.6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17,861,000.00	97.6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17,861,000.00	97.6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08	19 国开 08	1,900,000	190,931,000.00	30.17
2	200203	20 国开 03	1,700,000	169,422,000.00	26.77
3	200208	20 国开 08	1,300,000	127,621,000.00	20.17
4	200212	20 国开 12	500,000	49,975,000.00	7.90
5	210212	21 国开 12	400,000	39,984,000.00	6.3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国家开发银行

一、处罚事由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受到银保监会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0〕67 号），涉及以下违规事项：

- （1）为违规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提供融资；
- （2）项目资本金管理不到位，棚改贷款项目存在资本金违规抽回情况；
- （3）违规变相发放土地储备贷款；
- （4）设置不合理存款考核要求，以贷转存，虚增存款；
- （5）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
- （6）向资产管理公司以外的主体批量转让不良信贷资产；
- （7）违规进行信贷资产拆分转让，隐匿信贷资产质量；
- （8）向棚改业务代理结算行强制搭售低收益理财产品；
- （9）扶贫贷款存贷挂钩；
- （10）易地扶贫搬迁贷款“三查”不尽职，部分贷款资金未真正用于扶贫搬迁；
- （11）未落实同业业务交易对手名单制监管要求；
- （12）以贷款方式向金融租赁公司提供同业融资，未纳入同业借款业务管理；
- （13）以协定存款方式吸收同业存款，未纳入同业存款业务管理；

- (14) 风险隔离不到位，违规开展资金池理财业务；
- (15) 未按规定向投资者充分披露理财产品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情况；
- (16) 逾期未整改，屡查屡犯，违规新增业务；
- (17) 利用集团内部交易进行子公司间不良资产非洁净出表；
- (18) 违规收取小微企业贷款承诺费；
- (19) 收取财务顾问费质价不符；
- (20) 利用银团贷款承诺费浮利分费；
- (21) 向检查组提供虚假整改说明材料；
- (22) 未如实提供信贷资产转让台账
- (23) 案件信息迟报、瞒报；
- (24) 对以往监管检查中发现的国别风险管理问题整改不到位。

二、处罚机构及处罚结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银保监会决定对国开行处以 4880 万元罚款。

对该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管理人长期跟踪研究该公司，认为公司的上述违规行为对公司并不产生实质性影响。上述通告对该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不产生重大影响。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544,140.7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544,140.7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0.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0.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A	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50,416,604.37	21,478.5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995.40	29,953,076.1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50,178,061.03	10,474.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250,538.74	29,964,080.4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10101~20210124	300,056,500.00	-	300,056,500.00	-	-
	2	20210101~20210331	300,056,500.00	-	-	300,056,500.00	47.61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占比例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起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甚至可能引发基金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注：1、申购份额包含基金申购份额、基金转换入份额、强制调增份额、场内买入份额、指数分级基金合并份额和红利再投；

2、赎回份额包含基金赎回份额、基金转换出份额、强制调减份额、场内卖出份额和指数分级基金拆分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鹏华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168 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 43 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cn>）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